

四川农业大学 2020-2021 学年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工作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以下简称《清单》）要求，依据校内各单位 2020-2021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由信息公开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信息公开评议情况、信息公开投诉情况、存在问题及今后努力方向等六部分。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20-2021 学年度，四川农业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以学校第 11 次党代会为新的起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省委省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的领导下，持续完善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全面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学校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日常管理、服务广大师生的重要内容之一，严格按照上级规定的相关要求贯彻落实，较好地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一）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水平

学校依据上级文件精神和相关管理制度，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一是严格执行上级有关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坚决落实《办法》文件精神。二是学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指导、推进、协调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并适时召开专题会议，全面布置和落实信息公开工作。三是各部门根据《清单》的内容结合学校实际及时进行收集、归纳和审核等工作。

（二）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始终接受外部监督

学校严格落实《办法》、教育部《清单》要求，在此基础上，大力推进师生普遍关切的重要工作信息公开，增强学校的公信力。在涉及师生利益和社会关切等信息方面，反复征求意见，做好动态更新。在招生信息方面，重点做好招生咨询、录取查询、自主招生选拔程序及公示等信息的及时发布，并在学校网首页公布学校招生办公室联系方式，为广大的考生及家长开拓了咨询途径；在财务信息方面，通过学校主页、会议纪要、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对财务、资产与财务管理制度、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方案和决算报告，财政性资金、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仪器设备、图书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收费项目、标准，奖助学金项目、标准等内容进行公开。同时，学校设立了财务查询系统，及时公布相关财务信息，通过此系统，教职工可查询工资发放情况、科研经费到账、报销和结余情况，

学生可查询学费缴纳情况；在学生普遍关注的奖助学金评定、转专业、专项奖遴选、免试攻读研究生等方面，及时公布相关信息和工作动态；在基建项目和设备采购方面，注重及时公布有关招投标信息，规范招投标和采购管理工作。在人事招聘方面，由各中层单位、各学院上报招聘计划，经学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审核通过后在学校主页通知公告一栏发布招聘信息。由学校人事处进行报名资格审查，校领导、各中层单位主要负责人、各学院主要领导组成考核小组进行面试。合格者报学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后进行公示。保证了人才选拔引进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了各公开事项的责任部门、责任人和公开时间，有效拓展了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

（三）持续优化网络服务，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持续优化网上办事服务，拓展网上办事范围。目前，平台提供 OA 系统服务、校内通知公告、印章使用、学工系统、教务系统、财务系统、后勤服务等 46 个多类型服务。师生可以通过登陆网络服务大厅进入个人页面，即可看到多个服务项目，继而可以选择自己需要办理的相关业务。增加了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平台，公众可以在学校主页的“信息公开”栏目查看有关重要公开信息。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概述

学校按照《清单》要求，通过主页、新闻网、校报校刊、OA办公系统、电子显示屏、信息公告栏、工会、教代会、中层干部工作会、各院（所）网站、校报、广播电视、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向校内和社会公开信息。其中，通过OA办公系统发布校内重要文件174条，发布官方微信公众号286条，校报全年发行19期，发布重要信息98条，电视新闻全年发行29期，发布重要信息59条。

主动公开的信息主要包括：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机构设置、学科建设、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等基本信息；招生简章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等招生考试信息；学校有关重要发展决策；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信息等人事师资信息；学籍管理办法，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申请与管理规定等学生管理服务信息；项目招标；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等。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清单》要求，学校主动公开年度财务预决算表格及文字说明、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财务信息，通过财务处官方微信号及时推送有关财务信息，开通了通知公告、基本信息、出

差标准、管理制度、业务手册、经费认领、工资查询等项目的查询通道。同时在学校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主动公布部门决算编制说明、部门预算。本年内，未收到关于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的申请和投诉。

(2)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本学年，学校招生就业处在主页上发布重要新闻动态130余条，并及时发布各项招生、就业信息，更新招生办公室电话、微博微信、邮箱等联系方式。同时，构建以招生网站、招办微博、招生公众号、招生电话热线为主体，媒体、平面资料等为辅助的招生信息发布体系，及时解答社会咨询，公布招生信息。此外，在学校主页公布招生电话，通过学校主页、招生就业处主页、电子显示屏等渠道公布各大招聘公告，为学生掌握第一手社会招聘信息提供了平台。

(3) 教学信息公开情况

本年度，为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网站内容，学校教务处主页、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主页及时传达我校教务处改革新举措新进展、学科建设、“双一流”建设等教学工作推进情况，全方位展示和解读了各项工作政策，让全校师生更好地了解学校教学重点；利用学校官方微信多渠道进行工作政策解读和双学位招生宣传等。一年内，通过教务处网站发布重要教务信息百余条，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4) 学生管理服务公开情况

严格落实学校《学生工作管理办法》，向学生，尤其是21级新生发放《学生工作管理办法》，让学生能够清楚地了解到学校在学籍管理办法、奖励与处分、学生违纪处分办法等方面的政策规定。持续优化评优评奖的审核机制，在此过程中的任何环节都在有关网页上进行公示，并接受公众监督和不同渠道的问题反映，确保了评选过程的公平性和评选结果的公开性。

(5) 对外交流与合作公开情况

为不断推动学校对外交流事业，学校成立国际学院，进一步推动了我校对外交流的能力，加强对来华留学生的管理和疫情防护监督，丰富来华留学生在我校的活动，并及时在国际学院主页上公布学校对外交流的各项政策。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始终坚持以书记校长电子邮箱为基础，来电、来访为重点，安排专人负责受理信息公开申请等信访事项。本年度，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本年度，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增强与社会公众和校内师生的互动与交流，得到广泛认可，评议情况良好。

五、信息公开投诉情况

本年度，学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深入落实信息公开工作，使得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质的提高，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学校书记校长信箱处理各类信息共计252条。全年未发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或投诉情况。

六、存在问题及今后努力方向

2020-2021学年度，学校在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政策落实，不断优化信息公开的工作流程，积极探索信息公开模式。持续提高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准确性、参考性，为公众搭建了一个良好的监督学校发展的平台。但在具体实施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也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有待提高，专职人员的学习培训有待加强、监督管理机制还需完善。为此，学校在下一阶段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优化信息公开内容

把信息公开的主要落脚点放在学校师生切实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上，拓宽信息公开的领域，尤其是在招生、财务、人事、等方面及时、全面地公开有关政策和信息。

(2) 拓宽信息公开平台

继续丰富信息公开网站功能和内容，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平台搭建，以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建设为抓手，尽可能满足广大师生的个性化需求。

(3) 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

日常工作中需加强专职人员的学习培训，传达最新的信息公开政策，不断为信息公开工作培养好业务水平强，服务态度好的专职人员。

(4) 切实做好监督工作

充分发挥监督邮箱和监督电话的作用，畅通沟通渠道。建立学校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科学、可持续地开展。

四川农业大学

2021年10月25日